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2-024

##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科大智能               | 股票代码               | 300222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穆峻柏                | 王家伦                |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泗砖路 777 号 |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泗砖路 777 号 |        |
| 传真       | 021-50804883       | 021-50804883       |        |
| 电话       | 021-50804882       | 021-50804882       |        |
| 电子信箱     | mjb@csg.com.cn     | kdzn@csg.com.cn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公司主要业务或产品

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宏观背景下，面向百年一遇的能源革命和工业革新，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进一步把握时代机遇，将“数字能源”作为战略重点，密集布局新型电网终端设备、“光-储-充-换-用”一体化智能微电网、机器人先进控制、人工智能等核心技术，凭借在智能配电网、高端装备制造业领域应用实践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围绕综合能源、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基础工业、分布式光伏等行业客户实际应用场景，提供中压配电网高供电可靠性解决方案、低碳智能配电网台区解决方案、工商业及户用级别全套微电网解决方案等智能电气业务、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特种机器人系统化集成及智能制造等产品及涵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

#### 1、智能电气

公司作为电网公司的供应商，积极布局智能电网、新型电网的发展。核心业务产品覆盖电力系统主要环节，具备智能配电、智能变电、智能用电等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核心设备制造能力和工程服务能力。公司以电网应用、云平台、5G移动互联等技术为核心，在“分环节发展重点”中的变电、配电、用电等关键环节拓展以数据采集处理为核心的智能化产品和智能化服务，实现覆盖配电设备、隧道管网、分布式电源及微电网等全设备、全状态的智能感知及故障过程全状态记录，提高预警、故障自愈能力和信息化水平，抢占智能电气领域内的科技制高点。

#### 2、智能制造

公司作为国内高端智能装备制造领域的领先企业，深耕非标定制化智能装备、机器人系统集成核心技术的研发、应用，在相关方案设计、模拟仿真、工艺创新等关键环节形成深厚行业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能够为高端制造业领域下游客户配套符合实际生产要求的非标定制化装备及智能化生产线，产品主要涵盖机械手、AGV移动机器人及AGV+解决方案、智能巡检机器人、堆垛机等。

#### 3、新能源

在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公司经过多年经验积累，与各大主流新能源汽车主机厂深度展开合作，合作领域包括随车配交流桩、充换电站、目充桩、超充桩等，同时公司拥有完整配套的智能化场站建设和丰富的运营经验，为公交场站或中小运营商提供运营解决方案；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充电桩运营管理平台，可做到远程精确诊断和实现设备生命周期追踪，依据大数据提供充电安全防护，引流等，为客户提供简单高效的智能运维。在新能源汽车换电领域，公司为国内最早一批进入换电站领域的企业，目前在乘用车、物流车、重卡、环卫车换电站等领域均有良好布局；公司自主设计并开发的SCADA平台可以实现对整个换电站的智能管理，包括设备管理及换电整个过程的智能化和自动化管理。

### （二）公司所处行业及发展趋势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智能电气和智能制造两大板块，同时聚焦于新能源行业的发展。

2021年，我国正式进入“十四五”规划阶段。国务院于分别于2021年9月和10月连续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加快建设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战略性新兴产业，有序推进充电桩、配套电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公共交通基础设施水平。推进电网体制改革，明确以消纳可再生能源为主的增量配电网、微电网和分布式电源的市场主体地位。2022年3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十四五”时期是力争在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打好基础的关键时期，要尽快推动电力系统向适应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方向演进，以电网为基础平台，增强电力系统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提升电网智能化水平，推动电网主动适应大规模集中式新能源和量大面广的分布式能源发展；创新电网结构形态和运行模式，加快配电网改造升级，推动智能配电网、主动配电网建设，提高配电网接纳新能源和多元化负荷的承载力和灵活性，促进新能源优先就地就近开发利用；积极发展以消纳新能源为主的智能微电网，实现与大电网兼容互补；完善区域电网主网架结构，推动电网之间柔性可控互联，构建规模合理、分层分区、安全可靠的电力系统，提升电网适应新能源的动态稳定水平。

为推动智能制造行业的发展，现阶段国家出台的诸多扶持政策和法规，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政策环境。2021年3月份出台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提出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等战略新兴产业，重点提及了制造业升级，而且列出了制造业要在十四五期间完成核心竞争力提升的8大领域，其中包括智能制造与机器人技术、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当前我国智能制造装备仍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疫情的长期反复加快了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的进程。在全球经济压力增大的背景下，智能制造成为少数仍保持快速增长的行业之一。鉴于对该行业前景的良好预期，越来越多的企业和资本进入该领域，其中不乏技术研发能力和资金实力较强的国内外企业，使得国内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行业内卷较为严重，导致相关产业短期内盈利能力普遍不佳。

2020年11月，国务院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规划明确指出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新能源汽车将迎来加速发展新阶段。2021年，全国新能源汽车迎来超预期增长，产销量分别达到了354.5和352.1万辆，同比都增长了1.6倍，全年渗透率超过13%，连续七年位居全球第一，累计推广量已超过900万辆。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生态已逐步健全和完善，产业发展已经进入了规模化快速发展的新阶段，虽然还面临一些困难挑战，但预计未来仍将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

### （三）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智能电气业务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各级电力企业及其指定的设备采购单位等，产品销售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根据订单组织生产。按照用户的实际需求确认功能，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将采购计划分解成采购单，经过多方询价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供方进行采购。

公司智能制造和新能源业务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非标准化产

品和服务，一般通过参加客户招投标获取订单以及持续为客户提供服务并创造客户需求进而与客户直接签订订单的方式销售产品。采购方面采用订单式的采购模式，由设计部和生产部提供项目需求采购申请，采购部门根据审核后的采购订单进行采购。

####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21年11月，南方电网公司印发《南方电网“十四五”电网发展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公司总体电网建设将规划投资约6,700亿元，以加快数字电网建设和现代化电网进程，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其中配网建设3200亿元，约占到一半左右。国家电网“十四五”期间在电力相关产业投资金额预计6万亿元左右。与此同时，在“碳达峰、碳中和”达成目标大背景下，电能替代力度会逐年加大，新能源产业和能源互联网对我国低碳发展将起到至关重要作用，预计2030年至2060年，我国新能源发电量占比将分别超过25%和60%，“十四五”期间光伏与风电每年新增装机预计分别达到60-90GW和25-37GW，成为电力设备需求增长的另一个重要动力。国家政策与主要电网公司投资规划都将推动智能电气业务稳步发展。

2020年11月，《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加快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科学布局充换电基础设施，鼓励开展换电模式应用；2022年3月印发的《“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进一步提出，优化充电基础设施布局，全面推动车桩协同发展，推进电动汽车与智能电网间的能量和信息双向互动，开展光、储、充、换相结合的新型充换电场所试点示范。伴随着新能源汽车新增量和保有量的不断增加，充电桩、换电站作为新能源汽车的重要支撑基础设施，也随之迎来重要发展机遇。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将为公司新能源充换电等业务带来良好发展前景。

#### （五）市场地位

公司电力一、二次设备在电力行业的协议库存招标中中标金额名列前茅，具备一定市场影响力，公司专注技术创新，攻克了多项行业技术难关，多次参与行业新标准的拟定，具备ISO9001质量、安全、环境体系三重认证，并取得CANS认证，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专业便捷的咨询服务，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及服务保障体系，在日益扩大的市场中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智能制造业务能够提供非标定制化整体解决方案，项目经验丰富，具备优秀的工艺设计和方案设计能力及多年与一线合资品牌的合作基础，积累了良好的客户口碑，在汽车、工程机械等行业占有率较高。公司机械手业务连续多年市占率遥遥领先，AGV在工业领域产线出货量居行业前三，同时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机器人产品提供商和智能运维方案解决商，也是国内极少数机器人产品先期进入轨道交通、钢铁、煤炭行业的公司，形成了业务集群优势，具备进一步开阔市场空间潜力。

在新能源业务领域，公司持续投入充电设备控制和电力电子核心技术研发，随车配充电桩供货国内众多头部新能源汽车主机厂商，在直流大功率充电桩上已经完成多次迭代升级，小直流充电桩市场地位居于前列，换电站充电柜产品市场占有率居首，超充桩也不断获得客户认可，目前已经形成了多种充电桩产品、多项充电相关的关键技术的领先地位。作为国内最早一批进入换电站领域的企业，公司在研发能力及技术

前瞻性、人才积累、技术沉淀、产品迭代升级等方面拥有先发优势，自2017年起，公司自主研发的新能源汽车换电站已迭代5次，从第一代手动换电站至第五代无人值守智能换电站，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处于市场前列，市场占有率居首。随着国家鼓励和支持政策的陆续出台，以及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电动汽车销量的持续增长，充换电市场迅速扩大，公司充换电相关产品的市场份额及销量在持续增长并有望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末          | 2020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 年末           |
|------------------------|------------------|------------------|-----------|-------------------|
| 总资产                    | 6,470,385,160.99 | 5,575,697,384.21 | 16.05%    | 6,359,094,759.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087,953,453.27 | 1,562,256,127.49 | 33.65%    | 1,912,180,635.30  |
| 项目                     | 2021 年           | 2020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 年            |
| 营业收入                   | 2,889,046,731.85 | 2,738,452,917.91 | 5.50%     | 2,313,318,986.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9,806,508.55   | -280,072,407.97  | 64.36%    | -2,642,896,400.3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38,737,312.70  | -376,925,565.47  | -16.40%   | -2,707,317,419.2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281,843.11   | -57,228,601.93   | 64.56%    | -18,167,884.2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0.39            | 66.67%    | -3.67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0.39            | 66.67%    | -3.67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81%           | -16.45%          | 10.64%    | -82.92%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400,617,337.36 | 693,328,342.07  | 708,584,010.54  | 1,086,517,041.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62,528,328.67 | -47,243,152.95  | -84,127,882.97  | -230,963,801.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5,802,358.78 | -50,774,198.79  | -90,479,717.58  | -241,681,037.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717,079.39 | -130,166,473.68 | -206,188,927.03 | 378,790,636.9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1,688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 | 66,91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 0 |
|-------------|--------|--------------|--------|--------------|---|--------------|---|

|                     |         | 普通股股东总数                                                 | 股股东总数       |              | 总数（如有）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黄明松                 | 境内自然人   | 24.53%                                                  | 191,365,862 |              | 质押         | 132,566,802 |
| 宿迁京东新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68%                                                   | 36,491,023  |              |            |             |
| 苏州创朴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42%                                                   | 18,862,815  | 18,862,815   |            |             |
|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77%                                                   | 13,828,000  | -23,000      |            |             |
| 刘晓静                 | 境内自然人   | 1.18%                                                   | 9,206,832   | -264,667     |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16%                                                   | 9,025,270   | 5,952,170    |            |             |
| UBS AG              | 境外法人    | 0.69%                                                   | 5,415,162   | 5,415,162    |            |             |
| 周惠明                 | 境内自然人   | 0.65%                                                   | 5,083,880   |              |            |             |
| 陆颖                  | 境内自然人   | 0.65%                                                   | 5,049,885   | -1,534,495   |            |             |
| 杨锐俊                 | 境内自然人   | 0.57%                                                   | 4,428,431   | -987,811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公司未知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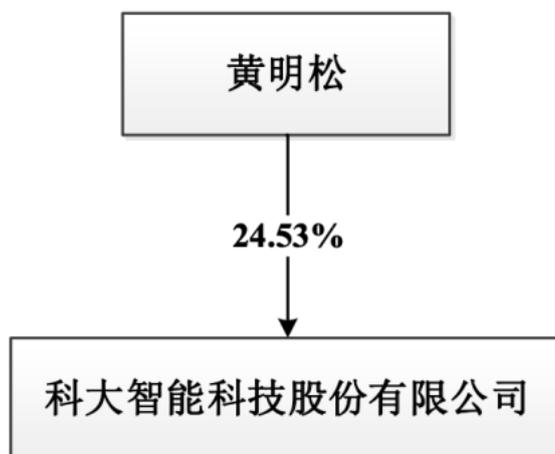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总数为56,480,144股，发行价格为11.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799,995.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094,339.62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15,705,655.90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25日全部到位，新发行股票已于2021年9月16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723,762,090股增至780,242,234股。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分别在相关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及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已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续公司将继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